

至今，雷桐甚至不敢张口大笑。常年跟废旧铅酸电池打交道的他，连牙齿也被重金属深深地腐蚀了，一笑，牙齿就会钻心地疼痛。

“你看，这颗已经掉了，还有这颗，现在也开始松动了。”雷桐张开嘴，指着其中一颗门牙说。作为中部某省的一个废旧铅酸电池回收从业者，雷桐身上的职业印迹不止于此，比如手上有一块铜钱大小的黑痣，他说，这是一次搬移铅酸电池时，被硫酸烫伤的。

不过，现在他认为，这个行业的种种乱象给他带来的痛苦已经超过了身体的伤痛。一方面，当地相关政策执行的变异，让他有心“转正”而不得。另一方面，不断涌入的不法从业者，一边不断抬高收购价格，一边制造更多污染，以至于像他这样原本想坚持合法合规经营的从业者，不得不向现实低头“随波逐流”，因为如果不把收上来的废旧电池售卖给违法的冶炼作坊，他们就无利可图。

“这个行业里，没人关注环保，更没人在意什么污染，大家关注的只有利润。”雷桐亲眼见证废旧铅酸电池行业内正在隐然形成的地下灰色产业链，正在将良心未泯的从业者逼到墙角——要么同流合污，要么从这个行业灰溜溜地离场。

第一财经1°C记者采访发现，在这种“劣币驱逐良币”的尴尬背景下，甚至一些规模甚大、具有国资背景的废旧铅酸电池回收企业，也不得不低下身段，向这条灰色产业链妥协。

被“证”逼进灰色地带

雷桐的公司有数十名业务员，他们日常打交道的对象，是分布于城乡大街小巷的各种电动车维修店。他们先从店主手里以不等的价格，将不同规格的铅酸电池回收上来，然后再分类储存，等积攒到一定量，再分别运送到一些拥有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下称“危废许可证”）的回收厂家。但令人尴尬的是，雷桐自己的公司始终游走于灰色地带。

按照生态环境部规定，从事废铅蓄电池收集、贮存的企业，应依法获得危废许可证。但雷桐发现，到了他所在的省份，这一要求变成只有同时从事废铅蓄电池收集、贮存、利用、

处置经营活动的单位，才具备获得危废许可证的资格。

当地对领证资格的调整，给雷桐这类从业者带来的直接影响，就是哪怕严格按照相关规定进行废铅蓄电池的收集和贮存活动，但因为不进行后续的“利用”和“处置”，也无法获得危废许可证，其经营行为因此可视为违法。



乔崇的这种说法，与天能集团董事长张天任的2020年、2021年全国两会提案不谋而合。张天任在提案中称，在回收环节，企业“正规军”干不过“游击队”；在冶炼环节，正规企业又面临“吃不饱”，成本高。

为何“正规军”干不过“游击队”？张天任在提案中称，废铅蓄电池属于危险废物，正规回收企业运输铅酸电池必须采用危化品物流专用车，价格是普通物流车的两倍以上，增加了企业成本，而且跨省转运需要办理的审批手续繁琐，即便各项审批程序顺利，也需要3个月左右，还得配套建设专用仓储；但“低小散”的小商小贩，走街串巷违规收购，将电池出售给无资质的小作坊、小冶炼厂，这些小作坊直接将电解液（主要是硫酸和铅泥）倒入土壤或排水系统，根本不投入任何环保成本。

到了冶炼环节，正规回收企业既要在环保、安全生产上投入巨大，又要依法缴纳税收，而一些藏身于城乡结合部的非法冶炼厂，环保设施简陋，甚至没有任何环保安防设备，还肆意偷税逃税，有的还办起“厂中厂”，即以正规工厂作掩护，暗地里搞非法铅冶炼；还有的甚至把小炉子安装在汽车上，流动冶炼，经常更换冶炼地点，躲避监管，结果就造成正规回收企业收购成本高、冶炼成本高，而非法小冶炼厂的再生铅流到市场之后，反而更有价格竞争力。

非法冶炼作坊“野火烧不尽”的一个更重要原因，是一些长期向它们供货的商贩们，甚至自己还披上了合法的外衣，而这也跟正规回收工厂“吃不饱”有关。

由于收购价格没有竞争力，即便是一些正规的回收工厂，也难以从小商贩手中收购

到足够的废旧铅酸电池，为了获得货源，这些工厂只好睁一只闭一只眼，与这些商贩达成默契，“我给你提供手续，证明你是替我收（电池）的，你每年把收上来的一定量的电池以我定的比较低的价格卖给我，至于你收的剩余的电池、以多高的价格卖给小作坊，那是你的自由。”雷桐说，这才是警方与环保部门联合查处时，遇到的最大苦恼：明明知道是非法收购，但对方却拿出一套正规回收厂给他出具的手续。

“某种意义上说，这些正规的持证回收厂，实际上已经成了非法商贩的‘护身符’。”最终的结果是，诸如雷桐这样不愿意将废旧电池卖给非法冶炼厂的中间商，也逐渐被排挤出市场，而整个行业甚至开始异化出一个类似“黑吃黑”的废旧电池收购的“另类江湖”。

最终，“劣币驱逐良币”，“正规军”干不过“游击队”，成为整个废旧铅酸电池的尴尬现状。

随着废旧铅酸电池污染事故频发，国家也在不断加大针对违法处理废旧铅酸电池的整治力度。其中，仅裁判文书网上，就先后公开了数百起因非法冶炼铅酸电池造成环境污染的刑事判决书。

一份由湖北省仙桃市人民法院做出的判决书，还原了非法冶炼作坊收购、冶炼的地下产业链条：数十名犯罪嫌疑人，先是以仙桃市某生猪养殖场为掩护，秘密开办废铅加工厂，然后分别从河南、安徽等地小商贩手中收购废旧铅酸电池，经非法冶炼后，将还原铅售卖给江西、安徽的电源公司、金属公司，最终在牟取暴利之后，将污染留给了仙桃市。

“该加工厂未报环保部门进行环评，也没有办理危废许可证。经湖北汇信昱荣检测有限公司对该废铅板加工厂周围水样和土壤进行检测，加工厂周围水样和土样的含铅量均严重超过国家标准。”最终，仙桃市人民法院分别以污染环境罪判处上述犯罪嫌疑人一年至四年以上不等的有期徒刑。

第一财经1°C记者查询发现，先后以污染环境罪判处这些小冶炼作坊从业者有期徒刑的，除湖北外，还有北京、河南、浙江、安徽等20多个省份的各级法院。

屡禁不止

一系列严厉判决之下，非法冶炼作坊仍然屡禁不止，原因何在？

乔崇告诉记者，非法冶炼能带来暴利，因此总会有源源不断的商贩为了获得更多利润，愿意高价为非法冶炼提供同样以违法手段收购来的货源。这些小商贩既没有固

定的办公地址，也没有固定使用的联系方式。“一辆车、一个人，就是他们的全部作案工具。”乔崇感慨，这种到处流窜的不确定性，给警方的查处与证据固定，带来了很大困难。

“就跟当年的非法卷烟厂一样，刚开始是躲到民宅，再后来是躲到农田，或者干脆挖一个地下室，干两三个月就换地方。”曾与小冶炼作坊打过交道的商贩陈军在接第一财经1°C记者采访时说，自己以前也曾跟一些非法冶炼作坊打过交道，但后来，新的固废法出台以后，他感觉违法成本要比以前高，就逐渐退出了行业。